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沙头街道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为做好 2023 年度我街道法治审核、“七大攻坚行动”法律保障、访前支撑工作，我办拟聘请专业人员负责协助建设访前法律工作室、贯彻落实群众诉求服务“光明模式”、为街道高质量发展和重大决策及行政行为方面提供专业法律咨询服务、审核街道各项法律文件和资料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等法律服务工作。

二、项目服务要求

(一) 项目服务内容

1. 协助司法所统筹街道法律服务工作，沟通协调解答疑难复杂法律问题，根据驻点律师前期提供的材料与初步意见，审核街道重大决策与重要合同，提出专业法律意见，每星期组织律师和相关部门召开一次以上法律问题协调会。

2. 对接各部门、各社区，接收合同文书、法律公文等材料，提出初步意见，对职能部门提出的法律问题进行解答沟通协调，及时将疑难问题及重要法律需求反馈首席法律顾问。

3. 驻点指定地点，提出专业性法律意见协助街道建设访

前法律工作室，引导群众以合法合理方式按照法定程序维护自身权益，为群众诉求当场给予法律意见与处理方案。

（二）项目服务方式

1. 聘请 4 名法学本科以上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的人员，2 名于法定工作日驻我办指定的工作地点办公，2 名非驻点人员于后台办公，其中驻点人员法律从业年限要求为：硕士至少 1 年，本科至少 4 年；非驻点首席法律顾问法律从业年限要求为：硕士至少 16 年或在岗至少 12 年，本科至少 18 年或在岗至少 15 年；非驻点人员法律从业年限要求为：硕士至少 5 年或在岗至少 3 年，本科至少 7 年或在岗至少 4 年。

2. 非驻点人员及项目负责团队可以电话、电子邮件、网络视频、参加会议、当面沟通等方式及时处理我办交办事务。根据我办要求研究解决受托工作的疑难、复杂的法律问题，由服务团队成员提供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

三、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二）服务地点：沙头街道办事处。

（三）付款方式：街道于项目合同签订生效后按季度支付服务费用。每季度结束后，乙方提交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甲方财务审核通过后向乙方支付上一季度的服务费用。

（四）报价要求

1. 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950000 元，响应报价超过项

目预算金额的视为无效响应。最终合同签订价格以我单位聘请的预算单位审核价格为准；

2. 响应总价必须是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涉及的各项服务费，以及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

四、响应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不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五、响应要求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时需要提交的资料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1. 营业执照复印件；2. 单位简介及成立背景；3. 针对此项目的服务实施方案；4. 报价文件；5. 项目负责人介绍；6. 服务团队成员介绍；7. 同类项目的运营管理经验、业绩资料；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等。上述文件均需加盖公章并密封处理，响应文件封面应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处理：响应时间截止后，采购人将通知递交有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参加采购项目谈判会议（未参与谈判的

供应商视为其投标无效), 经评审后将中选供应商名单公告公示。未中选者将不再单独另行通知。

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2023 年 7 月 7 日